

書叢小科百國中新

導演興漁員

著 淮 章



知新·書讀·活生

行發所行發合聯海上

書叢小科百國中新

導演員與演員
著 淮 章



知新·書讀·活生
行發所行發合聯海上

導演

導演的職責

導演是一劇演出之總負責者。他彷彿就是一隻應航行到某一目的地的船上的舵手。他不但不能放棄他的目標，同時還要牢牢把握着正確的航線，讓船上的其他工作者們協和一致地充分發揮他們的效能，以便順利地達到那總的目的。他不容許一個人不賣力，更不容許一個人有阻礙的行爲。

導演首先應透澈而全面地理解了那劇本，並使全體的工作人員完全明白劇本的主題（也就是演出所要完成的中心思想、中心意義、中心效果，

總的目的），在這總的主題支配下的各個人物的思想、情感、性格及他們彼此的關係。

在導演作為劇本的解釋者，使他的合作者們有明白的認識之後，還要在他們的實踐中，具體地指導他們應作什麼，不應作什麼；應怎樣作，不應怎樣作。他修正或補充他們的活動。使他們在一劇的演出中有更高的成就或效能，同時也就提高或加強了演出的總的成就或效能。

在導演對他的每個合作者進行這種指導者的作用時，他千萬不能放鬆整個的舞台活動之統一（任何藝術的表現，都要在統一的形態中才可能有更高的效果），必須把各部分的活動組織成為一有機的整體。各部分的效果能相互配合着，作用於整體的效果中。舞台上的各部門的活動不是單為其

本身而活動的，它們還爲那劇本的中心思想，中心意義或中心效果，即主題的表現，完成統一的整體。要是其中有一部分的活動是損害整體的統一的，這主要是由於導演未能充分盡其組織者的責任。

一劇的導演，只有在他充分而正確地完成了這解釋者、導師和組織者的作用，而這三種作用本身又是統一起來的，這才算是真正盡了導演的職責，這才能完成一劇完滿的演出。

導演對舞台上的人員——特別是演員（他是舞台活動或效果的中心）執行這三種任務時，他不應以獨裁者的態度來強制他們，不讓他們有發揮自身的餘地；正相反，他應取民主集中的態度，一方面鼓舞他們自我發揮，有充分的發展，同時又使他們集中在更高的總的目標或效果上。在一

一定的總的原則之下，他們是應有充分發揮或發展機會的。在其直接或間接地表現一劇的主題——這個總的原則之下，他們的自我發揮，或個人的創造，是會加強那劇本的表現，整體的效果的。

在一劇的演出中，導演之能完成正確而深入的解釋者、導師和組織者的真正任務，是由於他對一般的社會現實生活有正確而深入的認識，對整個的演劇藝術有豐富的知識或經驗。導演不能因為已有劇作者的現成劇本，只要演員及其他的工作者照着劇本所說的作去就夠了。以為劇本是由他人直接而具體地表現出的，他頂多不過整理整理他們的活動，他自己對社會現實的基本認識，實無必要加進去，也難於加進去，因為導演應忠於劇本。這樣的想法是大錯而特錯的。導演也是個創造的藝術工作者，他不

是個機械的搬運夫或摹仿者。本質上他是以劇本作為他創造的題材，就像其他的藝術工作者以現實生活作為他創造的題材一樣的。他之在一個演出中，完成一劇的現實生活的表現，也像其他藝術工作者表現一種現實生活一樣，是應該要——也必然要——通過他自己對一般的社會現實的基本認識的。導演對現實生活的認識越正確，越深入，越豐富，他對於一劇的表現才會有更高的效果。

還有，導演不能因為舞台上的表現，實際上是由演員，佈景設計者，燈光管理者……來完成的，他只要能對他們正確地說明了那劇本，以旁觀者的態度稍加指正，就大體上可以了，反正是由他們去搞的，因而就不努力去獲得更多的—般演劇藝術知識和導演工作本身上的知識，這也是錯誤

的。在本質上，他實是一劇的表現之積極的參與者，並是它的主導者。一劇的演出的成敗主要是操在他手裏的。他是要藉他對各部門——表演、舞台裝置、燈光和導演本身的知識，甚至一般的藝術知識——來完成他的職能的。這些知識越豐富，他越能盡其職責，他的成就也才越高。

導演與劇本 導演對於他所要演出的劇本，必須是他所熟悉而喜愛的。就像其他的藝術家之必須從事於他所熟悉而喜愛的現實生活的表現一樣。你不熟悉，不喜愛的東西，你對它是難有深入的理解和感情的。

導演在他閱讀他將排演的劇本時，（自然是他也所熟悉而喜愛的）他對全劇（不是對某部分）不僅要有個概括的認識，把握到一個總的觀念，同

時還得要有深切的感覺，引起一種真實的情感。他不僅要正確地理解劇中的一切，同時還要真實地感覺着劇中的一切。他不僅應在心裏明白劇中人物的活動和他們活動的環境，同時還應在他眼裏看見他們活動的形態和他們的環境的狀況。正因為他在他的想像中看見這種具體的形像，他才可能真實地感覺到，自然引起一定的情感來。

導演是通過他的思想、情感和想像來具體地閱讀或研究他所要排演的劇本的。導演只有用這樣的態度來閱讀或研究那劇本，這才能為他的導演工作打下必要的基礎。

導演在研讀那劇本時，他可以因主題的更高表現，劇情的更順暢而有效的進展，或其他必要的關係，而對原劇作些適當的刪改或增補。他還可

以特別強調某一點（自然不能是破壞整體的統一的），但不能忽視劇中的任何一點。導演是全面地、統一地把握那劇本的。

在導演以這樣的態度來閱讀一劇之過程中，他首先應把握到全劇的中心主題，即劇本所企圖獲得的中心意義或中心效果。在導演未明確地認識或未堅定地把握到劇中的主題時，他是難以充分地發揮他的解釋者、導師和組織者的作用，而完成一劇的完滿、統一的演出的。要是這樣糊裏糊塗地去導演，那劇本的演出就可能是支離破碎，甚至不知所云。頂高不過獲得片斷的效果。至於那劇本應有的完整的表現，就根本說不上了。

導演在閱讀他所要排演的劇本時，非首先自己肯定地答覆了這樣的問題不可：這劇本要告訴觀眾什麼？它在觀眾中要獲得什麼效果？導演解決

了這樣問題，才算是認識或把握到劇中的主題。

導演在認識或把握到了劇本的主題之後，他就應該進一步去解答這樣的問題：那主題是怎樣發揮出來的？怎樣才能使那主題充分地表現出來？要解決這樣的問題，導演就得熟讀深思那劇本，研究劇中人物的活動和劇中事件的發展、穿插。這樣，你就會一方面明白那主題是在那些人物的活動和那些事件上具體地表達出來，另一方面你也可以——爲那主題的更高表現——知道去強調那裏，或改正那裏。自然，所有劇中人物的活動和事件並不都是直接說明那是主題的；不過，那沒有這樣積極作用的人物活動和事件，至少它們對於主題的表現有些間接的效力，而絕無破壞的作用，這樣才容許存在於全劇中；否則導演儘可加以刪改。

導演對於劇中人物的活動的研究，說具體，也就是研究他們的思想、行爲、性格本身，及他們彼此的關係。導演去認識劇中人物的思想、行爲、性格及他們彼此的關係時，是以它們對主題的直接或間接的關聯爲根據的。換句話說，劇中人物的思想、行爲、性格和他們彼此的關係之發展，是要或明或暗地表達那主題，而不容許破壞或歪曲那主題的。

導演對於劇中事件之發展和穿插的研究，也就是關於劇中的情節的展開和配合的認識。在全劇的情節的展開和配合上，導演首先應認識出全劇的高潮——最充分而有力地揭示那主題的重要關鍵。全劇的發展就順暢地趨向這高潮，也可以說是逐漸形成這高潮。其次就應在每一場戲中，每一幕戲中（如是多幕劇），認識出它本身的一種中心，或那配合着總的高潮

的形成之較小的高潮，導演就依據這一場戲，或一幕戲的中心或較小的高潮來決定該場戲或該幕戲的活動。這一場戲或一幕戲的活動自然要是符合全劇的統一發展之要求的，前者應是後者的一段發展過程，它不應跨出那總的發展航線之外。

一劇的事件的發展和穿插，即是情節的展開和配合，是以主題之直接或間接地表達爲骨幹，而波浪式地向前活動着的。導演既不應使其有妨害或歪曲主題的現象，也不應使其在平板、單調中進行。在這樣的原則上，如有必要，導演人對劇本是可以有所增改或調整的。

一劇的導演對劇本實際上不是機械照本宣科，而是在特殊的劇場條件之下來更有效地表現它。導演應比劇作者更了解，更尊重這劇場條件，才

能使一劇更有效地表現出。所謂劇場條件，就是觀眾的條件，舞台上的空間和時間的條件。劇場裏的觀眾是不同於書室中的讀者的，他是一種集體的存在，而不是個別的存在。他實際上是集體地，而不是單獨地，反應舞台上的活動的。要對一種集體的羣衆說明什麼，是必須要比對個人說得更集中，更簡明才有效果。並且觀眾在劇場裏看戲，是大不同於個人在書室中看書的。當他們不甚明白舞台上的某種話語和行動時，是不能停下來專心去思考的。舞台上的活動是一面消失一面產生，不像一個書室中的讀者，可能停下來思考，弄明白了再看下去也無妨害。

在舞台上的空間和時間的條件之下，也是不能不使舞台上的活動更為集中，更為簡明的。要在舞台上說明什麼，是必然要受一定的空間和時間

的嚴格的限制的。我們要在這兩重限制之中來完滿地說明什麼，那就不能不使得更集中、更簡明。

總而言之，在觀眾的集體性，舞台的空間和時間的限制之劇場條件下，導演是不能不儘可能地使劇中的人物的活動，情節的展開和配合，充分地集中在它的主題的表現上。要是劇中人物的活動，情節的展開和配合，對主題的表現還不夠，或因處理的不適當和不必要的堆集而妨害了主題的表現，導演是應加以適當的補正、刪改或調整的。

圓桌會議

導演，在他仔細地研讀了他所要排演的劇本，對那劇本有了明確的認識，並作了必要的增刪或調整之後，他就應以民主的方式召開一個圓桌會議，使一劇的演出中的全部工作人員都來參加。在

這個會議上，導演主要的目的是在求得大家對那劇本的統一的正確的認識。先打好這種基礎，今後的工作才能正確、統一、順利地進行。否則，就會不知所從，各人管各人的，形成混亂分裂的局面。要是在每一場戲，每一幕戲以至全劇的活動上沒有共同的中心或目標，彼此沒有真正的關連，這樣，導演不僅不能使那演出有完滿的表現和效果，並且在排練的過程中導演還會遭遇到不必要的困難。

在這個圓桌會議上，當導演企圖使大家對那劇本有統一的正確認識時，導演不僅宣佈他對全劇的理解和處理，同時還要幫助大家也真正地了解劇中的一切；並且還要進一步讓大家的不同的意見盡量提供出來。那不同的意見對劇本的真實表現是不必要的，甚至是錯誤的，導演應加解釋，

誠摯地說服對方；如是必要而正確的，導演就應直率地接受它，以補正他自己的意見和處理，不能有任何成見而拒之或馬虎過去。

總而言之，這圓桌會議是澈底的民主集中的表現。對於劇本的那種必要的統一的正確認識，是通過大家的理解，商討和相互補正來完成的，不是導演的獨裁強制出來的。

導演只有以這樣的態度或精神來進行一劇之圓桌會議，或以後的實際工作，才可能有完滿的效果。

在這圓桌會議上，導演首先應同大家把劇中的主題——即一劇的主導思想，中心意義，或首要的效果——弄清楚。他不僅只是使大家對那主題有了一種抽象的概念，並且更重要的，還要從每一場戲，每一幕戲，以至